

证券代码：300272
债券代码：123206

证券简称：开能健康
债券简称：开能转债

公告编号：2023-079

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、否决或者变更议案的情况发生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。

一、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的时间

（1）现场会议时间：2023年12月6日上午10:00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

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：2023年12月6日9:15—9:25, 9:30—11:30和13:00—15:00；

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2月6日上午9:15—下午15:00期间任意时间。

2、会议召开的地点：上海浦东新区川大路518号公司会议室。

3、会议召开的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瞿建国先生主持。

6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参加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26 人，代表股份 211,049,752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.5731%，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9 人，代表股份 153,584,45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.3426%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17 人，代表股份 57,465,302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.2305%。

2、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。“中小投资者”是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外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下（不含 5%）股份的股东。中小股东代表共 22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31,537,956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.6147%。

3、本次会议在表决第 1 至第 3 项议案时，关联股东已回避，关联股东所持股份 147,317,425 股不作为有表决权股份，已在该项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中扣除。

4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提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审议了以下议案：

1、《关于〈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参加表决的股数为：63,732,327(6373 万 2327)股，意见如下：

同意：63,205,427(6320 万 5427)股

占 99.1733%

反对：482,700(48 万 2700)股

占 0.7574%

弃权：44,200(4 万 4200)股

占 0.0693%

以下为中小股东表决情况

参加表决的股数为：30,835,734(3083 万 5734)股，意见如下：

同意：30,308,834(3030 万 8834)股

占 98.2913%

反对：482,700(48 万 2700)股

占 1.5654%

弃权：44,200(4 万 4200)股

占 0.1433%

本次股东大会通过该项议案。

2、《关于制定〈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参加表决的股数为：63,732,327(6373 万 2327)股，意见如下：

同意：63,205,427(6320 万 5427)股

占 99.1733%

反对：482,700(48 万 2700)股

占 0.7574%

弃权：44,200(4万4200)股

占 0.0693%

以下为中小股东表决情况

参加表决的股数为：30,835,734(3083万5734)股，意见如下：

同意：30,308,834(3030万8834)股

占 98.2913%

反对：482,700(48万2700)股

占 1.5654%

弃权：44,200(4万4200)股

占 0.1433%

本次股东大会通过该项议案。

3、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参加表决的股数为：63,732,327(6373万2327)股，意见如下：

同意：63,205,427(6320万5427)股

占 99.1733%

反对：526,900(52万6900)股

占 0.8267%

弃权：0(0)股

占 0.0000%

以下为中小股东表决情况

参加表决的股数为：30,835,734(3083万5734)股，意见如下：

同意：30,308,834(3030万8834)股

占 98.2913%

反对：526,900(52万6900)股

占 1.7087%

弃权：0(0)股

占 0.0000%

本次股东大会通过该项议案。

4、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参加表决的股数为：211,049,752(2亿1104万9752)股，意见如下：

同意：210,567,052(2亿1056万7052)股

占 99.7713%

反对：482,700(48万2700)股

占 0.2287%

弃权：0(0)股

占 0.0000%

以下为中小股东表决情况

参加表决的股数为：31,537,956(3153万7956)股，意见如下：

同意：31,055,256(3105万5256)股

占 98.4695%

反对：482,700(48万2700)股

占 1.5305%
弃权：0(0)股
占 0.0000%

本次股东大会通过该项议案，且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2/3以上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林祯律师、周邯律师通过现场出席见证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该《法律意见书》认为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召集人和出席会议的人员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，表决程序和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六日